

# 艳芋

□兴化 朱秀坤

这两字敲出来,怕是要让人笑话。灰不溜秋的毛芋头,一个个土疙瘩似的毫不起眼,哪里艳,艳在哪里?

我是看了几幅画才生出这般感觉的。几颗大芋头毛茸茸的,顶上叶芽一律呈红润胭脂色,母芋身上还有四五颗小子芋,同样有艳红的叶芽,极像雏鸟的尖喙,仰了头,巴巴地等母亲喂食——一颗芋,多像一个和谐小家庭。

古人称芋头“蹲鸱”,可惜芋头不长腿,真像。便是叶柄与叶片相连处也有洒开的红晕,刮开一颗芋头,玉白之中更是沁出一节节淡红——不是艳芋是什么?

春天里,芋生芽,越发艳红,芋生根,细长洁白。喜滋滋地种下去,种在水稻田边,横排芋头倒排姜,如一粒粒仙种落入凡间,坦然承受尘世之爱,在芋农的精心呵护下,惬意生长。

家乡人应该感谢央视专题片《舌尖上的中国》,让名不见经传的兴化龙香芋,一下成了水乡的美食名片,默默无闻的农妇马上成了网红。南来北往的,只要到了我们那里,没有不吃龙香芋的,吃了,连赞糯软清香,粉嫩味高,大饱口福后,还要乐呵呵地带上这土仪赠

人。实地到水乡田间走走,学了芋农执一柄屎水瓢,使足了力,浇过去,艳阳下闪出七彩的光,水雾飘过脸颊,一片清凉。累了,叶下坐坐,聊天,闲话,听垛上飘来一支水乡民歌,呼吸芋叶间的清新空气,摘一柄阔叶遮阳,也是美事。

不过,让你举了屎水瓢,天天去浇水,那滋味可不好受。三伏酷暑,正是芋头生长旺季,越干旱它们越渴得慌,得一瓢一瓢地喂,喂饱喝足了,才能结出大芋头。人在那里挥汗如雨,芋头却婴儿吮奶似的咂得快活。还得施肥,用小河湾里的淤泥水草,覆于芋苗根部,那是为它们加餐补充营养了。

中秋期间,恰逢芋头成熟期,游子归来,兴奋地划上船随老父亲娘去田边挖芋头。一锹下去,虚松的有机质中,小皮球似的新鲜芋头就露出了笑脸。主人的辛苦劳作,一瓢瓢汗水,全长成了沉甸甸的果实。土地最是诚实厚道,只要付出,就有收获,从不欺人的。夕阳西下,登舟回家,欸乃声里,一船的欢笑,一船的芋头,是作物与亲情的双丰收。

当晚,焖了新米饭,大芋头烧鹅,一盘清炒茭白,池塘里现摘的,两杯老酒下肚,喷香、黏滑的

芋块咬在口中,更觉得水乡美味的醇厚,家常小菜的可口。夜了,陪老父亲在檐下闲坐,絮叨着家长里短人情世故,母亲又蒸来一锅毛芋头,拈一只,剥皮,扔口中,糯软已沾上舌尖,一滑,便进了肚,嗯,好吃,真香!又拈一只。老母亲不言,喜眉笑眼中却滚出两颗泪珠……

翌日大早,问,想吃什么好东西?妈给你做!想一想,煮一锅毛芋头菜粥吧,馋呢。于是,捡上些小巧的子芋,水码头上洗洗,颠颠,拌了小青菜,加一匙盐,大铁锅,柴灶上,慢慢地煮。灶膛里旺旺的火,出了灶就是袅袅炊烟。一大碗温热的毛芋青菜粥端到手里时,迫不及待地喝一口,真鲜。筷子一夹,稍一用力便脱了皮,洁白的身子竟比煮鸡蛋细嫩诱人,味道好得没法说。此后,每日里都吃芋头,芋头打滚,也不觉得腻。离家前一晚,还要吃一回芋头烧肉,母亲说,芋就是“遇”,吃芋头,遇好人,愿我儿早日遇上个好姑娘!眼瞅着吃了好几块,才舒展眉头,笑出来。

直至走出家门,还要带上一袋芋头,好在乡愁似酒的日子,做一顿毛芋菜粥。只可惜没有柴灶、炊烟、老母亲烧出来的那般诱人滋味,那滋味也叫乡愁啊。

# 清幽草本

□福建三明 暮小栖

爱养菖蒲。于案台,于茶几,置一两盆菖蒲,偶尔给它浇点水,像是与旧友谈心,极尽温柔。

菖蒲最宜养在书房,最好以石清供,与书画久居,久而久之,书房之人身上也会染上菖蒲的清敛静逸。

宋代姜夔有写菖蒲一诗:“灵苗怜劲直,达节著芬芳。”将菖蒲称为“灵苗”,简直是再好不过了。

一直向往古人的生活雅色。有一书房,植梅养蒲,执盏品茗,赋诗作画。独坐思之,长物情怀,让松风落笔,照山月诗行。偶有闲时,静守自然,与三五好友倾衿而谈,一亭、一阁、一台、一凳,泛游天地,把明月坐宽,来招清风。

也喜青苔。爱它安安静静随意而居。不争不抢,平淡隐露。高山

水润,瓦檐墙角,草甸阡陌,都有它的身影。远望去,一茬一茬的绿,平舒疲乏。走近瞧它,它却害羞羞,生怕你抚摸她的小脑袋。

青苔小而隐。有些孤冷,清静。它总是爱躲在阴冷潮湿的地方,幽幽的散发自己的清绝,似半隐的山僧,清斋静意,没有牵挂。青苔也美。雨里的青苔,又添新绿,沁幽润泽,仿佛披了绿髻的少女,灵灵动动的,叫人好生欢喜。每当瞥见一茬青苔时,总觉得她像诗经里的蒹葭,美而不动,入香入骨,静静观之,那颗心也被她洗了尘,琳琅如玉。青苔养静。苔,可能是世间最安静的植物了。它清清淡淡的,在静谧中诗意的栖居,抹了一丝禅意,像幽幽公主。青苔痴情。它细细密密的,不盈一寸,还爱低头,

支支吾吾的,宛如痴痴傻傻的少年向心爱的女孩认输一般。

最喜王维笔下的青苔“坐看青苔色,欲上人衣来。”静静观之,仿佛它的雅致能扑上来人一般。还有清代袁枚的“苔花如米小,也学牡丹开。”这句诗平易,就像苔一般,情愿平泛附着一丘泥土,极不起眼。如若不是乡村老师梁俊和一群山里的小孩子把它唱出来,可能有很多人不会注意到它。它自顾自地小而隐,学着牡丹在自己的一寸泥土里青翠欲滴,即使被人踩,它毫无怨言,只是更加努力拔节生长。

清浅的时光,养一丛老菖蒲来润色,酣沉其间;遗忘的角落,拥一茬小青苔来养心,并肩开出小苔花。一丛老菖蒲,内敛深沉,始终如一;一茬小青苔,清幽静美,无言生机。

# 致薄荷们

□南京 阿岚阿岚

楼顶的北边露台,是属于我一个人的天地。清晨六时,晴空湛蓝,天风冽冽,花坛里薄荷蔚然,风吹过来,好一阵浓郁的薄荷清凉直透心肺。

早几年去汤山入住一民宿,曲径通幽的碎石小径两旁尽植薄荷,清香四溢。临走时老板径直去园里采了几枝递给我,说回去插在花瓶里,放满水,不消几日即长出根须,然后埋进土里就好了,这东西泼得很!

回去后我照着老板所言去做,果不其然,埋花坛一角,不日就亭亭玉立。我想着花坛三分之二种薄荷,三分之一种丝瓜。天棚已拉好,种几粒丝瓜,得一片阴凉,再点盘蚊香,先生即可在仲夏之夜观星望月,自斟自饮了。岂料到翌年春上该撒种时才发现,丝瓜已无处可种——薄荷浩浩汤汤,已掠过花坛五分之四多,仅剩花坛边一小块空隙。窃以为薄荷还算仁义,给丝

瓜一点活路,结果连铲子都插不进去——密密麻麻粗老的根茎早已穿越泥土布满花坛尽头。

薄荷就是这么霸道!它生命力强,即便是贫瘠的土地,只要把根扎下去,就野蛮生长,所向披靡。几年下来,薄荷给我带来的好处是北边露台几乎没有蚊子存在。当然薄荷给我添的麻烦也不少。秋风瑟瑟,枯叶落,稍不留神,枯叶堆积在下水道口,这时若不及时清理,天降暴雨就糟了。北边露台还曾上演“人蜂大战”。也是秋天,薄荷花开了,淡紫色,像狗尾巴草,我头回见,稀罕,闻着也香。有三两蜜蜂盘旋其上,醉意朦胧,我没在意。不几日薄荷花开满了整个花坛,浓郁的香气招惹了各种蜂纷至沓来,大都是我所未见的蜂,将北边露台围得水泄不通!万般无奈下给我的闺蜜打电话求助,于是我俩全副武装只露出杀人的眼。

闺蜜手持镰刀,我高擎喷雾杀虫剂——转眼间长长的薄荷秆堆成了小山,忽然一只黑色巨蜂不甘大势已去,迎着我猛烈的喷雾冲撞而来,我急闪一旁,狂轰滥炸,致其招架不住快快逃窜。我俩将麻袋死死扣紧,然后以逃亡的速度奔回屋,转身紧闭门窗……我是彻底讨厌薄荷了,从此对其严加管控,隔不多久,就要将其削发为僧。

今年三伏结束,整日雨下个不歇。我从盱眙回来上楼一看,短挫挫的薄荷枝嫩芽竟发叶叶相挨,像高低起伏的一汪碧水静卧于天空之下,十二层楼顶寂寂一隅,真真野火烧不尽,春风吹又生了!望着眼前这片如此养眼的薄荷,不由心生敬意,继而,突如其来的悔恨充斥我心——这世间的一切生命,都是有灵魂的。她可以在苦难中坚强地活,但你一味地伤害她,再坚强的心也会痛。

# 露营

□重庆 元末

屠格涅夫的《猎人笔记》中有一篇叫作《叶尔莫莱和磨坊主妇》,小说开篇描绘了春天在太阳落山前一刻到树林边缘去“守击”山鹑时的情景。屠格涅夫用细腻的笔触呈现出一幅日落之后最动人的林中景象,树林中最细微的大自然律动都在他的笔下展露无遗。这些充满魅力的描述也深深地诱惑着我,我和表妹选定离城四十多公里的玉峰山作为我们的露营地点,在一个初秋的周末,吃过午饭,我们便带上露营装备出发了。

我们的整个露营计划近乎完美:到达之后,可以先冲一杯咖啡;稍事休息就可以准备晚餐,晚餐预备用便携卡斯炉吃火锅,方便而惬意;接着就会来到本次露营的核心环节——守候日落。

怀着对屠格涅夫小说场景的无限憧憬,我们驱车来到玉峰山脚下,远远看见一个岗亭和一个落下的停车杆,走到跟前时,出来一位中年妇女,一脸和蔼地要我们扫二维码:“森林防火要求,山上请不要使用明火,扫码请填写进山人数和手机号码,感谢配合!”

我和表妹立刻僵住了,同时也在面面相觑中读懂了彼此内心共同的崩溃:不允许使用明火,那我们的咖啡跟晚餐要怎么办?“小妹妹,请扫码吧。”管理员催促道。表妹拿出手机在管理员一丝不苟的监督下完成必要的手续后,我们才被放行。一路上我们除了埋怨对方看攻略不仔细外,也没有更好的办法可以排遣内心的郁闷,好在我们有备无患地多备了面包跟牛奶。

我们整理好装备就往树林里搬。此时欣喜地发现一个应该是落日观景平台的地方。我们赶紧占领这里,摆好桌子,搭起帐篷。忙完

# 石榴又红了

□山东潍坊 于国源

金秋时节,枝头的石榴又一次红得如火如荼,可树影间不再有姥姥的笑脸。

姥姥家栽着一棵很大的石榴树。曾经在一个风雨之后的清晨,石榴花落了一地。姥姥心疼那些美丽的花,把它们捡起来,用细线穿成一个花环,戴在我头上,笑说:“比仙女还好看呢!”我就学舌:“我长得像姥姥呢!”我听惯了别人这么说。姥姥笑了,脸上泛起了红晕。其实,姥姥年轻时确实是远近闻名的美人。知书识礼又美貌的姥姥嫁到了大户人家,据说我的姥爷也是眉清目秀的书生,两人很是恩爱,可惜姥爷年纪轻轻就去世了。姥姥还不到三十岁就守了寡,孤儿寡母的日子自然艰难。姥姥没再改嫁,守着两个年幼的女儿,伺候着年迈的公婆,就那么劳碌隐忍地过了一辈子。

后来,姥姥的公婆去世,妈妈和姨妈也嫁到了外地,姥姥成了“孤老婆子”,妈妈就把我送来陪伴姥姥。在那美丽的夏夜,却是姥姥的故事陪伴着我。月光下,我们坐在院中的凉席上,姥姥轻轻地摇着蒲扇,给我讲些鬼怪狐仙的故事。姥姥是讲故事的高手,我总是听得很入迷。有时我在不知不觉

之后,太阳已经开始西沉。

树林里的光线逐渐转暗,太阳即将落下去的地方,整片天映照出辉煌的橘红色霞光,但随着太阳一点点往下沉,这片霞光明显区分出上下不同的两个部分,上半部分的橘红色褪去后变成淡淡的金黄色,直至被灰蓝的天空吞噬;下半部分仍然保留着橘红色,但上面的金黄不断地将它压缩,最后当太阳完全沉没在地平线之后,变成一根长长的橘红色线条,提示着太阳在这一天中留下的最后踪迹。日落的壮美景色总算填补了咖啡跟火锅的缺憾。

太阳落山后,树林里很快变得漆黑,观景平台上的人们慢慢散去,最后只剩下我们俩。不知名的昆虫和鸟儿的叫声,反而衬托出整片树林安静得可怕。再加上骤然意识到气温变凉,我和表妹不约而同地打了一个寒颤。我们赶紧打开露营灯放在桌上,漆黑树林中的亮光立刻吸引了各种蚊虫。我提议进到帐篷里面去,表妹立刻响应。

白天一身臭汗,晚上无法洗澡的痛苦,在临睡前来得特别强烈,全身油腻腻、黏糊糊的感觉,很快在心理作用下演变成一种难忍的奇痒,我只好四肢上涂抹花露水以舒缓内心的焦灼。在不停的抓耳挠腮、翻来覆去的挣扎中,我内心突然萌生了一个疑问:既然早就看完了日落,我们为什么还要待在这里过一夜?我看看手表还不到10点,于是提议说,现在往回赶到家也不过11点多。表妹再次响应,于是我们赶紧收拾东西,草草结束了不到12个小时的露营之旅。

回到家,在厕所明亮的灯光照耀下畅快地洗着热水澡的时候,我发自内心地赞美拥有水电气的现代化生活。

# 青石街

NEW SUPPLEMENT 617 号

投稿邮箱:xinfukan2@126.com